

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麟游分局

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麟游分局政务诚信承诺书

为深入推进政务诚信体系建设，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，促进全县生态环境改善，市生态环境局麟游分局向社会各界郑重承诺：

一、坚持依法行政。认真贯彻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各项规定，做到依法决策、依法执行和依法监督，促进规范文明执法。

二、简化行政审批。准确向社会和公众公开行政许可事项、实施依据、办理时限等事项，自觉接受社会各界和媒体监督。

三、坚持监管与服务并重。严格执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、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、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，依法行使行政处罚权，确保案件办理合规合法。落实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制度和正面清单制度，做好普法宣传，提高企业守法意识，最大限度降低企业信誉受损，减少对其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影响。

四、畅通投诉渠道。认真办理群众来信来访投诉事项，做到群众投诉生态环境问题第一时间调查、第一时间整改、第一时间回复，不断提升群众满意率。

五、坚持廉洁从政。牢固树立法制意识，制度意识，纪律意识。认真贯彻落实中央“八项规定”，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，坚决依法依规查处违法违规行为。

以上承诺，请广大群众、社会各界和媒体监督。

监督电话：0917-7963344

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麟游分局

2023年5月15日

